

西塞山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西信用办〔2017〕1号

关于印发《西塞山区 2017 年社会信用体系 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有关部门：

现将《西塞山区 2017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西塞山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6 日

西塞山区 2017 年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实 施 方 案

2017 年是全市社会信用体系深入推进的攻坚之年，为加快推进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各项任务有效落实，切实加快我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特提出如下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按照国家、省、市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部署，以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为主要内容，建立健全信用政策法规体系，着力推进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应用，逐步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进公共信息资源集中共享，促进公共信息资源向社会开放利用，提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推进信用服务市场和产业发展，营造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改善经济社会运行环境，努力打造“信用西塞”。

（二）主要原则

1. 政府推动。强化政务诚信体系建设，提升政府公信力，使政府成为诚实守信的表率。努力打通信用信息的采集渠道，带头使用信用产品，构建信用监管联动机制，使政府成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推动者。加强诚信宣传和失信曝光，推动信用文化建设，使政府成为营造诚信和谐氛围的倡导者。

2. 部门联动。充分调动政府各级部门信用建设工作的积极性，整合工作力量、丰富工作手段、提升工作效率，加强对失信行为的约束和监管，形成齐抓共管的局面。

3. 应用导向。把应用作为推进工作的核心和先导，密切关注生态环境、工程建设、工商管理、食品安全和金融服务等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经济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的重点领域，深化需求分析，积极探索公共信用信息应用模式。

4. 制度规范。在国家法律框架体系下，继续建立和完善包含规范征信活动、信用奖惩、市场监管、信息共享与披露等内容的信用政策法规体系，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外在约束。

(三) 工作目标

到 2020 年，信用政策法规体系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全面发挥作用，信用信息得到广泛应用，区域信用共享体系持续深化，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在全社会形成共识，社会信用体系基本建成。

二、落实主要任务

(一) 推进诚信建设

1. 加快推进政务诚信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大力推进权力清单制度建设，规范行政裁量权，加大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拓宽公众参与政府决策的渠道，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社会监督和约束。建立健全政府守信践诺机制，完善政务诚信约束和问责机制。建立公职人员诚信档案，将其作为干部考核、任用和奖惩的重要依据。

2. 深入推进商务诚信建设。着重围绕工程建设、工商管理、交通运输、生产安全、食品药品、金融服务、电子商务和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加强企业诚信管理制度建设，大力推进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共享和应用，加快完善市场主体

失信惩戒机制和严重失信淘汰机制。建立“宽进严管”的市场主体准入监管体系；完善以企业法定代表人任职限制为核心内容的失信惩戒机制。

3. 全面推进社会诚信建设。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立足点，围绕医疗卫生和食品药品、社会保障、劳动用工、交通安全、教育科研、文化体育旅游、知识产权、生态环境等领域，创新社会治理和公共服务方式，建立信用信息“红黑名单”制度。

（二）健全信用法规制度和标准体系

加强信用制度建设。区信用主管部门开展信用信息征集、发布、应用、安全管理和主体权益保护等信用体系建设相关内容的调研活动，制定法人和自然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办法，逐步建立信用建设工作考评、信用“红黑名单”等制度。

（三）完善公共信用信息系统

1. 推进网站群及信用专栏建设。在“信用黄石”网站功能的基础上，建设区级子网站，不断丰富完善子网站信用建设专栏的内容，确保信息及时更新。网站同时链接“信用中国”、“信用湖北”、“信用黄石”网站。

2. 深化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建设。建立和完善行业信用信息系统，各行业主管部门依据职能建立本行业信用信息数据库，完善行业主体信用记录和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加快推进行业间信用信息交换共享，实现全区行业内信用信息互联互通。

（四）加快推进信用信息应用

发挥政府示范带头作用。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市场准入、资质审核、财政资金扶持和奖励等行政管理事

项中查询应用相关市场主体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并鼓励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在金融服务、大宗交易、经济合同、合资合作、劳动用工等经济社会活动中查询应用相关市场主体的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建立西塞山区在行政管理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的事项清单。

(五) 构建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

在市场监管和公共服务过程中，根据信用“红黑名单”，对诚实守信者实行优先办理、简化程序等“绿色通道”支持激励政策。建立市场退出机制和失信行为有奖举报制度，加强对失信主体的约束和惩戒。全面推动行政监管性惩戒、市场性惩戒、行业性惩戒和社会性惩戒，鼓励市场主体、行业协会、舆论媒体在市场交易、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等方面发挥对失信行为的约束作用。

(六) 加强诚信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

1. 大力开展信用环境的宣传教育。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互联网等工具，传播“诚信为本”、“守信得益”的正能量。积极组织和推动主题性社会诚信创建活动、社区诚信活动和行业诚信服务活动。通过宣传教育，树立诚实守信的社会主义道德风尚，营造诚信和谐的社会环境。

2. 开展信用理念和知识的宣传教育。从中小学德育教育入手，持续做好信用理念和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从小树立“诚信为本”的道德观念。普及和推动不同层面的信用教育培训工作，提高重点涉信人群的信用认知水平。

3. 发挥政府诚信的表率作用。在政府机关中开展诚信教育，

提升政府工作人员的诚信意识。积极谋划、大力宣传各部门构建诚信政府的好做法、好经验，向公众传递各级政府努力打造诚信政府的决心，提高杭州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影响力。

4. 加强信用专业人才引进与培育。加强信用专业人才的引进，支持信用专业人才创业创新。建立健全信用管理职业培训与专业考评制度，推广信用管理职业资格培训，培养信用管理专业化队伍，加强信用从业人员、信用管理人员交流。

三、工作步骤

(一) 启动建设阶段（2017年5月）

制定《西塞山区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成立领导小组，设立工作办公室，明确责任分工，制定专项工作推进计划。通过文件、会议、简报及媒体，深入宣传西塞山区信用体系建设的总体目标、工作方式、实施步骤及现实意义，充分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参与到信用体系建设活动中，营造浓厚的创建氛围，形成工作合力。

(二) 建设推进阶段（2017年6月-2017年12月）

制定规范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应用以及信用服务市场培育和监管等方面的信用制度；推进部门和行业加强社会成员信用信息的记录、整合和应用，建设覆盖全区的公共社会信用系统，充实和完善企业、个人、事业单位、行政机关和社会组织信用信息公共数据库，逐步建立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信用服务业发展；广泛开展诚信宣传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

(三) 巩固提升阶段（2018年）

完善信用制度和标准规范；深化公共社会信用系统应用，

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加强对信用服务业的培育和监管，推动信用服务业成为我区现代服务业重要组成部分；加强诚信宣传教育和诚信文化建设，进一步增强社会成员的诚信意识。

四、强化保障措施

(一) 健全组织保障。成立西塞山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统筹协调作用，加强对全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的指导、督促和检查，各部门要明确专门人员负责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加快推进西塞山区信息中心建设，充分发挥其在完善信用平台、提供信用信息应用服务保障等方面的作用。

(二) 强化责任落实。各部门要按照本实施意见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实施过程中要定期对本地区、相关行业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情况进行总结和评估，及时发现问题并提出改进措施。

(三) 加强政策支持。根据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需要，由区财政将相关经费纳入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同时，各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从政府投资、融资安排等方面对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给予支持。

西塞山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5月4日印发